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

昌州职改字〔2002〕102号

关于批准韩联芳等三名同志取得档案、图书资料 专业中、初级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米泉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经自治州图书资料、档案、文博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二〇〇二年九月十二日会议评审通过，州职称改革办公室审核，批准韩联芳等三名同志取得档案、图书资料专业中、初级职务任职资格。批准人员名单如下：

一、档案专业馆员 2人

韩联芳 米泉市建设局城建档案室

刘凤珍 米泉市人民医院

二、图书资料专业助理馆员 1人

周 蕾

米泉市图书馆



二〇〇二年十月八日

主题词：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 通知

抄送：存档（二）

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2002年10月10日印发
